

放棄機器所有權證明單

原機器所在單位(公司名稱)：_____

統一編號：_____

原機器所有人姓名：_____ 聯繫電話：_____

經辦人：_____ 聯繫電話：_____

填寫日期：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舊機機器型號

品牌 _____ 型號 _____ 機器序號 _____ 數量 1 台

放棄所有權原因(請勾選放棄原因)

參加 Epson 舊機換新機活動

本『放棄機器所有權證明單』僅用於證明本人參加 Epson 舉辦之舊機換新機活動並確認放棄原機器所有權之證明。****簽署後，原機器所有權將歸於台灣愛普生股份有限公司所有****，並交由承辦人取走並轉交台灣愛普生股份有限公司。

換購之新機器 Epson 型號 _____ 機器序號 _____ 數量 1 台

(新機型號以及序號於經銷商處換購成功後再行填寫即可),

	經銷商承辦人	原機器所有權人
簽名		
蓋章		
	經銷商請蓋公司發票章	所有權人請蓋私章或公司章
簽署日期		

*請務必完整填寫本申請單，資料不全或填寫不正確者恕無法享有此活動。